证券代码：001366　　证券简称：播恩集团　　公告编号：2026-070

播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中期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已经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2、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6 年 11 月 5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6 年 11 月 6 日。

3、本次权益分派仅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股本总额及股本结构不发生变化。

一、股东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情况

公司于2026年9月30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公司总股本160,68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8,034,000.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2026年中期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60,68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5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45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1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5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11月5日（星期四），除权除息日为：2026年11月6日（星期五）。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6年11月5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A股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6年11月6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329	江西八维生物集团有限公司
2	08*****886	赣州爱特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	08*****700	赣州华古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	08*****885	赣州驷马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	08*****832	赣州摩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6 年 10 月 28 日至登记日：2026 年 11 月 5 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公司自行承担。

六、调整相关参数

作为公司直接或间接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江西八维生物集团有限公司、赣州九明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邹新华承诺：如本企业或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本企业或本人持有的本次公开发行前的公司股份，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价格应作相应调整）。

经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每 10 股派 1.80 元）、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每 10 股派 1.20 元）及本次 2026 年中期权益分派（每 10 股派 0.50 元）调整后，上述股东在承诺履行期限内的最低减持价格调整为 8.97 元/股（首发每股价格－2022 年年度每股分红－ 2023 年年度每股分红－ 2026 年中期每股分红=9.32－ 0.18 － 0.12－ 0.05=8.97）。

七、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广州市白云区广陈路 136 号播恩集团办公楼

咨询联系人：曹思颖

咨询电话：020-22883999

咨询邮箱：ir@bo-en.com

八、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播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30 日